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2,040万元向参股公司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鱼科技")增资,取得旗鱼科技17%股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旗鱼科技51%股权,旗鱼科技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公司与旗鱼科技、王召福、广州旗锐共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旗鱼科技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和评估结果为基础,本次公司增资取得旗鱼科技17%股份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040万元,增资完成后,润建股份持有旗鱼科技51%股权,旗鱼科技成为润建股份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增资协议内容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工商登记备案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旗鱼科技完成工商登记备案等手续的通知,工商注册信息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基本一致,其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3574009899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勇
注册资本:2244.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中二横路22号A412-A413
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认缴出资额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1144.9	51.00%
王召福	891	39.69%
广州旗锐共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	9.31%
合计	2244.9	100%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动漫制作;地理信息加工处理;计算机零配件批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办公设备耗材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游戏软件设计制作;软件批发;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系统安全服务;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

三、备查文件

1、《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润建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所涉及的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3、《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2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的担保,以满足博深咨询经营发展需要,担保期限为3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博深咨询其余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博深咨询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符合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已就此事项已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博深咨询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抵押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鑫广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以满足鑫广源经营发展需要,担保期限为3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鉴于授信意向银行要求鑫广源大股东为本次授信提供全额担保,因此鑫广源其他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鑫广源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符合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已就此事项已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鑫广源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对子公司采取日常资金收支监控,定期上报资金余额及用款计划,对大额支出、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专项审查等措施强化内部控制,保障资金和担保安全,风险可控。本次抵押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2年2月26日至2023年2月25日,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2年3月3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一项提案,提案内容如下:

提案1.00:《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1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深咨询")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详细的了解,认为本次授信担保事项符合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子公司的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且公司已就此事项已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子公司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鑫广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广源")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详细的了解,认为本次授信担保事项符合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子公司的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且公司已就此事项已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子公司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同时,授权总经理在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建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深咨询")、广州鑫广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分别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3,000万元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均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博深咨询、鑫广源取得银行综合授信分别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3,000万元的担保,为博深咨询提供担保的期限为3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为鑫广源提供担保的期限为3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后续公司将根据博深咨询、鑫广源生产经营的具体需要,在有效授权期间内与相关金融机构具体签订授信担保合同。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为博深咨询提供授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为鑫广源提供授信担保事项仍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广州鑫广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州鑫广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5月26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梅东路21号
法定代表人:严昱
注册资本:23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分布式交流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软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劳务派遣服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1,610	70%
2	冯晓棕	690	30 %
	合 计	2,300	100%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70%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单位:元):

资 产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722,361.51	54,936,966.37
负债总额	8,783,533.32	22,322,239.03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8,783,533.32	22,322,239.03
净资产	30,938,828.19	32,614,727.34
损 益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938,126.19	28,919,530.87
利润总额	2,737,123.69	1,971,646.06
净利润	3,138,069.12	1,675,899.15

信用状况:鑫广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博深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11月23日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58号都市华庭辉庭轩30层B室
法定代表人:周运涛
注册资本:50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通信、建筑安全咨询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环保咨询服务;电力、通信、建筑工程管理服务;电力、通信、建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教育培训活动);安全评估;系统集成;安全智能卡类设备和系统制造;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安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安全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开发、维护;安全事务代理;安全生产托管;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咨询,市场调查及咨询服务,投资咨询;软件开发、软件咨询;技术的开发、推广、转让、咨询和服务;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咨询;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的咨询服务;安全生产风险管理体系咨询服务;项目投资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255.51	51%
2	段珊珊	120.24	24%
3	周运涛	75.15	15%
4	赵玉坤	20.04	4%
5	吴丽新	15.03	3%
6	胡景华	15.03	3%
	合 计	501	100%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1%股份。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单位:元):

资 产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29,344.50	3,011,714.69
负债总额	1,874,921.25	2,843,139.78
银行贷款总额	0	3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874,921.25	2,843,139.78
净资产	454,423.25	168,574.91
损 益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44,905.61	2,004,942.81
利润总额	824,089.28	-289,833.92
净利润	738,444.83	-285,848.34

信用状况:博深咨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博深咨询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博深咨询根据生产经营的具体需要,在有效授权期间内与具体金融机构签订授信担保合同;公司本次为鑫广源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鑫广源根据生产经营的具体需要,在有效授权期间内与具体金融机构签订授信担保合同。

四、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的原因

润建股份是通信信息网络与能源网络的管维者,博深咨询、鑫广源为公司能源网络管维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业务为电力咨询设计、电力应用技术研究、电力物联网、电力建设服务等服务,伴随能源网络管维业务快速发展,博深咨询、鑫广源资金需求量也大幅上升,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博深咨询、鑫广源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应银行要求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

2、董事会意见和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博深咨询、鑫广源公司为其提供授信担保的事项,符合博深咨询、鑫广源的实际经营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博深咨询、鑫广源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已就此事项已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博深咨询、鑫广源具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博深咨询、鑫广源为本次抵押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将要求公司管理层结合博深咨询、鑫广源的生产经营、现金回笼情况,审慎开展对外担保业务,严格审核其还款能力、项目风险和收益等,并加强对其财务管控和内部审计工作,最大限度降低授信担保风险,以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3、公司已与博深咨询的其余股东达成一致,在后续实际签署授信担保合同时,博深咨询其余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连带担保措施,以保障公司的利益。

4、鉴于授信意向银行要求鑫广源大股东为本次授信提供全额担保,因此其他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担保,鑫广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对子公司采取日常资金收支监控,定期上报资金余额及用款计划,对大额支出、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专项审查等措施强化内部控制,保障资金和担保安全,本次担保事项未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

5、本次担保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实际控制博深咨询、鑫广源,因此未要求博深咨询、鑫广源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0115%;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0115%。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六、其他

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建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3月3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3月3日(星期四)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3日上午9:15至2022年3月3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24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2月24日(星期四)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公司证券部,邮编:51062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22年2月25日16:30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必须按时提供完整文件进行登记后参加。此外异地股东参会应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的疫情防控要求。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剑涛
联系电话:020-87596583
联系传真:020-87743715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6号富力盈凯广场4501润建股份证券部
邮政编码:510623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由股东本人或者代理人承担。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至会场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附件一: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邮编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的润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博深咨询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请对提案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9",投票简称为"润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3月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债券代码:128140 债券简称:润建转债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2年2月26日至2023年2月25日,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53号《关于核准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9,076,846张,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1,807,127张,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16,027张,发行价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09,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800.00万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108,2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发行登记及公证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8,022.3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00Z009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五象云谷云计算中心项目	109,810.00	109,000.00
合 计	109,810.00	109,0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

1、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五象云谷云计算中心"项目的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8,022.3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454.95
其中:2021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9,454.95
募集资金余额	98,567.35
加:利息收入	833.51
减:手续费用	0.18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99,400.86

2、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五象云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象云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友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保荐机构提供的协议范本,未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99,400.86万元,全部存储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0万元,实际收益金额为0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0万元,前期已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皆如期收回。

2、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29,730万元,实际收益金额为6.89万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29,530万元,前期已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皆如期收回。

四、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品种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投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投资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证券、保险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现金管理额度

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决议有效期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有效期

自2022年2月26日至2023年2月25日有效;有效期结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及相关收益至募集资金专户。

4、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备案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投资风险分析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产品;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3、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与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决策有效期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同时,授权总经理在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贷款的议案》。公司以名下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规划坚塔路与规划滨浦路交叉口东南角的自有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向商业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贷款额度,为自建SaaS研发与生产基地提供资金保障,贷款期限不超过8年。最终贷款额度内的每笔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具体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SaaS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贷款额度,最终贷款额度内的每笔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具体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人: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4、贷款期限:总借款期限8年
5、贷款利率:浮动利率,根据每一周期约定的LPR加或减一定点差确定,并按周期浮动。本合同项下,利率调整以壹拾贰个月为一个周期,点差为减壹拾伍bp(1bp=0.01%),点差在借款期限内保持不变。其中,第一周期执行的LPR为借款提款日前一日的5年期以上(1年期/5年期以上)LPR,此后每周期执行的LPR按照借款提款日在该周期首月对应日前一日的LPR重新确定。无借款提款日对应日的,该月最后一日视为对应日。
6、贷款抵押物: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自有资产情况如下:

拟抵押资产	抵押资产类别	土地面积	位置	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13,358平方米	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规划坚塔路与规划滨浦路交叉口东南角	浙(2020)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30810号

7、授权事宜:上述抵押贷款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贷款额度和贷款期限内与相关银行签署贷款协议、担保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该等文件的修正及补充),授权期限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本次自有资产抵押贷款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的土地使用权申请抵押贷款,为自建SaaS研发与生产基地提供资金保障,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2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65 证券简称:光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云科技"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杰先生于近日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周杰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 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周杰先生的离职未对公司整体研发实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周杰先生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杰先生于近日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

周杰先生于2014年4月就职于公司,担任公司资深经理,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于2008年至2010年期间任张家界原美设计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于2010年至2014年期间任思科系统(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资深研发工程师。

根据周杰先生的劳动合同和保密及竞业协议,周杰先生同意就公司向其披露的关于公司的任何保密信息尽到最严格的保密,并同意在征得公司事先书面同意前,不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向公司内外的任何人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或为了与公司相竞争或出于履行其对公司的职责以外的任何目的使用任何保密信息。

截至公告披露日,周杰先生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265,04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661%。此外周杰先生持有尚未行权的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000股。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周杰先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周杰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公司及董事会对周杰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参与工作情况

周杰先生担任公司资深经理,任职期间主要参与营销工具和APaaS业务框架研发。周杰先生离职前已把工作交接给其他研发同事负责,其离职不会影响在研项目及核心技术的推进和实施。

周杰先生已签署保密及竞业协议,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周杰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公司核心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在多年的研发创新过程中,已经形成了以核心技术人员为研发带头人的研发团队,具备持续创新的人才基础。截至2021年末核心技术人员为6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核心技术人员为5人。具体人员如下:

年度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2019年末	王祎、罗俊峰、顾飞龙、周杰、彭石、王震、顾焱
2020年末	王祎、罗俊峰、顾飞龙、周杰、彭石、王震、顾焱
2021年末	王祎、罗俊峰、顾飞龙、周杰、彭石、顾焱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王祎、罗俊峰、顾飞龙、彭石、顾焱

(三)持续研发能力

自在科创板上市至今,除王震先生、周杰先生的离职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离职情况。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周杰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周杰先生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及培养,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和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公司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周杰先生已与公司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周杰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周杰先生已签署相关的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周杰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深圳国际仲裁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2、仲裁机构所在地:广东省深圳市;
3、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
4、涉案金额:人民币96,139,726.03元;
5、本次重大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定为准。

近日,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溢科技")作为申请人就协议纠纷向CHARLES CHUNLI LIU(第一被申请人)、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第二被申请人,以下简称"镓华微电子")提起仲裁。深圳国际仲裁院于2022年2月11日受理了本案件【(2022)深国仲涉外受521号-1】,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2月14日受理了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申请【(2022)粤03财保16号】,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仲裁的基本情况

1、仲裁各方当事人:

(1)申请人: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1987321E
法定代表人:罗瑞发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18-20层01-08号
仲裁代理人: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代理律师:刘辉

(2)第一被申请人:CHARLES CHUNLI LIU
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USA440357****07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3)第二被申请人: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PCX89
法定代表人:CHARLES CHUNLI LIU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区D1栋204

2、主要仲裁事实、理由及请求:

2021年5月18日,CHARLES CHUNLI LIU作为镓华微电子的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与镓华微电子、金溢科技、深圳市松禾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镓赢微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深圳镓华微电子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增资协议》约定镓华微电子投前估值人民币7.1亿元,投后估值人民币8亿元,由公司向镓华微电子投资9000万元人民币,成为持有镓华微电子11.25%股权的股东。2021年6月4日,公司向镓华微电子实缴了投资款9000万元。2021年6月11日,镓华微电子就此次投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14日、2021年5月19日、2021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近期获悉镓华微电子涉嫌在本次增资向公司提供了虚假的财务数据,严重影响公司对镓华微电子的估值。同时,CHARLES CHUNLI LIU作为镓华微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涉嫌存在严重违反《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行为,给公司利益造成了严重损害。CHARLES CHUNLI LIU及镓华微电子的上述行为已符合《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回购条款的约定,公司依约依法要求CHARLES CHUNLI LIU和镓华微电子依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股权。

因此,基于CHARLES CHUNLI LIU和镓华微电子的种种违约行为,为保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免受侵犯,公司特依法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仲裁请求如下:

(1)裁决第一被申请人CHARLES CHUNLI LIU向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人民币96,139,726.03元。
(2)裁决第一被申请人CHARLES CHUNLI LIU向公司支付申请人律师费。
(3)裁定被申请人二对被申请人一上述全部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4)裁定两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保全费、鉴定费等一切费用。

二、裁定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仲裁事项尚未开庭审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其他未结诉讼、仲裁事项主要是合同纠纷,涉案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691,347.98元,其中涉及金额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立案/受理日期(或传票日期)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案金额(人民币元)	诉讼/仲裁机构	诉讼/仲裁阶段
1	2020.07.20	江西网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2,359,293.00	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一审已开庭
2	2020.08.03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途汽车(苏州)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895,126.83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北京仲裁委员会、江苏省苏州市虎丘区人民法院	强制执行阶段
3	2021.09.06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丝路银谷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6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调解结案未执行

注:其他涉诉金额小于100万元的诉讼、仲裁案件3件总计约为人民币83.69万元。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本次仲裁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尚不确定,公司管理层将积极采取相关措施,保障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仲裁申请书》
2、《案件受理通知书》【(2022)深国仲涉外受521号-1】
3、《受理案件通知书》【(2022)粤03财保16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行电子")的通知,敏行电子于近日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2.80万元,其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具体情况

敏行电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8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357.20万元。本次减资前后,敏行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罗瑞发	357.20	94%	357.20	100%
2	郑映虹	22.80	6%	—	—
合计		380.00	100%	357.20	100%

本次变更完成后,敏行电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7.20万元,敏行电子的市场主体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二、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敏行电子,实际控制人仍为罗瑞发先生。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变更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